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礼县公安局(单位名称)的礼县公安局应急电源系统及其他设备采购项目（第三次）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UPS 电源、UPS 模块、蓄电池 (标的名称)，属于制造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广东志成冠军集团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500人，营业收入为2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126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搬运费、项目供货安装、调试等后续服务(标的名称)，属于制造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甘肃华盛天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147.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32.3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3. 辅材线缆(标的名称)，属于制造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甘肃鑫海盛建材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198.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0.26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甘肃华盛天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1月04日



王芳